



2006年11月21日卡塔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2006年11月20日依照默许程序，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分发的秘书长关于设立黎巴嫩特别法庭的信稿。

我谨告知于你，我们对这份信稿的理解是，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与黎巴嫩共和国共同着手依照《黎巴嫩宪法》完成缔结协议草案的必要步骤。这就要求在黎巴嫩推行包括许多阶段的宪政进程，其中相当重要的是必须得到黎巴嫩共和国总统和议会的核准。

在满足所有这些宪政要求之前，特别法庭的协议草案和规约是不能生效的。

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卡塔尔国常驻联合国代表

特命全权大使

纳赛尔·阿卜杜拉齐兹·纳赛尔（签名）

